

1、投标函（联合体格式）

贵港市港北区自然资源局：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你方项目招标标号为 GGZC2022-G3-20550-GXJZ 的港北区土地综合整治项目社会资本方选择 D 标段(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按以下投标价格(其中新增水田项目每亩不高于单价为：4.4997 万元)进行本项目投标。合同履约期限 5年（旱改水、开垦等项目建设期1~4年，管护期3年），从中标后签订项目合同生效之日起算，合作期满如需继续合作，另行签订协议，工程质量标准达到现行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以及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土地整治项目验收技术规程》质量要求的合格标准。我方愿意按合同约定进行设计、实施和竣工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实现工程目的。

备注：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甲方负责项目工程施工招投标前相关工作的把控及投资评审等前期工作，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负责招投标前的潜力调查、立项选址、可研编制、规划设计及预算编制、土地租赁、青苗补偿，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工程施工及管理、竣工后验收资料编制、竣工验收、竣工结算、财务决算、工程复核、新增耕地等级评定、新增占补指标确认报备入库及后期管护等工作，配合联系指标交易受让方等。本项目所有运营相关的公司由乙方按正规招标形式确定。项目申报立项由甲方负责，乙方负责组织相关立项材料。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履约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 ）。
4. 如我方中标：
 -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有则填写)。

投标人： 广西融利泉实业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陈业振 (签字或盖章)

陈业振

1

梁海伟

邮政编码: 537100 电话: / 传真: /
开户银行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市贵财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 2116711109100237467
开户银行地址: 贵港市南梧公路中财政局旁
开户银行电话: 0775-4560082

日期: 2022 年 11 月 10 日



投标人: 广西旭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潘海伟 (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 537100 电话: 0775-4203398 传真: 0775-4203398
开户银行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市贵财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 2116711109100123766
开户银行地址: 贵港市南梧公路中财政局旁
开户银行电话: 0775-4560082

日期: 2022 年 11 月 10 日

投标人: 广西星图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钟云科 (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 530000 电话: 0771-5628192 传真: 0771-5628192
开户银行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建政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 78870188000033485
开户银行地址: 南宁市建政路 31 号
开户银行电话: 0771-5641999

日期: 2022 年 11 月 10 日

林丹洁

陈业振

9、联合体协议书

广西融利泉实业有限公司、广西旭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广西星图测绘科技有限公司自愿组成广西融利泉实业有限公司、广西旭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广西星图测绘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体，共同参加港北区土地综合整治项目社会资本方选择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广西融利泉实业有限公司为广西融利泉实业有限公司、广西旭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广西星图测绘科技有限公司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广西融利泉实业有限公司负责合同范围内的所有投资内容、广西星图测绘科技有限公司所有设计内容、广西旭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合同范围内的所有施工内容，且投标保证金由广西融利泉实业有限公司缴纳。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肆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壹份。

牵头人名称：广西融利泉实业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陈业振（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1：广西旭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津进伟（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2：广西星图测绘科技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陈业振（签字或盖章）

.....

2022年11月10日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陈业振

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联合体投标格式）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林丹洁系广西融利泉实业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我梁海伟系广西旭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我陈业振系广西星图测绘科技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共同授权委托广西融利泉实业有限公司的林丹洁为我联合体签署江北区土地综合整治项目社会资本方选择工程的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我联合体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联合体所签署的本工程的投标文件的内容。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林丹洁 性别：女 年龄：43岁

身份证号码：45250119791015072X

投标人（牵头人）：广西融利泉实业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牵头人）：林丹洁（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联合体成员 1）：广西旭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联合体成员 1）：陈业振（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联合体成员 2）：广西星图测绘科技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联合体成员 2）：陈业振（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2022年11月10日

备注：

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中各方共同签署授权委托书；联合体各方均须附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上复印件均须加盖联合体的各方单位公章。

陈业振

2、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港北区土地综合整治项目社会资本方选择

项目编号: GGZC2022-G3-20550-GXJZ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元/亩)	总报价 (元)
1	贵港市港北区引进社会资本投资土地综合整治项目 <u>D</u> 标段	44997.00	134991000.00
合同履行期限: 5年(旱改水、开垦等项目建设期1~4年,管护期3年),从中标后签订项目合同生效之日起算,合作期满如需继续合作,另行签订协议。			
质量标准: 达到现行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以及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土地整治项目验收技术规程》质量要求的合格标准。			
注: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甲方负责项目工程施工招投标前相关工作的把控及投资评审等前期工作,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负责招投标前的潜力调查、立项选址、可研编制、规划设计及预算编制、土地租赁、青苗补偿,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工程施工及管理、竣工后验收资料编制、竣工验收、竣工结算、财务决算、工程复核、新增耕地等级评定、新增占补指标确认报备入库及后期管护等工作,配合联系指标交易受让方等。本项目所有运营相关的公司由乙方按正规招标形式确定。项目申报立项由甲方负责,乙方负责组织相关立项材料。			

注: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公章: 广西融利泉实业有限公司

广西润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星图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陈业振 陈业振

日期: 2022年11月10日

陈业振

3

港北区



6.1 项目概况

根据《贵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快市本级土地综合整治工作的通知》和《贵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市本级土地综合整治实施主体和耕地占补平衡责任有关事项的通知》(贵政办通〔2022〕39)文件精神,为提高项目公司融资能力,结合贵港市港北区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实施是地方经济社会面临重大历史发展机遇,用好用活国家土地政策,积极应对宏观经济变化做出的重大决策,对港北区全域土地进行综合治理,解决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用地,改善农村生态环境,助力乡村振兴的发展,且最终通过土地整治综合收益带动乡村振兴项目。乙方作为社会资本方积极参与项目建设,利用企业自身优势(资质、资金、经验等)为开发土地综合整治和乡村振兴项目充分发挥作用。

项目名称:港北区土地综合整治项目社会资本方选择

实施范围(项目地点):D 标段: 庆丰镇

整理面积:D 标段: 3000 亩 (注: 最终以实际完成亩数进行计算)

项目概况:根据《贵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快市本级土地综合整治工作的通知》和《贵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市本级土地综合整治实施主体和耕地占补平衡责任有关事项的通知》(贵政办通〔2022〕39)文件精神,为提高项目公司融资能力,结合贵港市港北区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实施是地方经济社会面临重大历史发展机遇,用好用活国家土地政策,积极应对宏观经济变化做出的重大决策,对港北区全域土地进行综合治理,解决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用地,改善农村生态环境,助力乡村振兴的发展,且最终通过土地整治综合收益带动 乡村振兴项目。乙方作为社会资本方积极参与项目建设,利用企业自身优势 (资质、资金、经验等) 为开发土地综合整治和乡村振兴项目充分发挥作用。

2、项目规模: 土地综合整治范围涵盖: 耕地提质改造(旱改水)、低效园地、残次林地等农用地; 裸土地、其他草地、滩涂等未利用地; 农村闲置建设用地、工矿废弃地和建设压占损毁土地; 现状耕地中的旱地、水浇地以及纳入耕地保护范围的可调整园地、

可调整林地等可实施耕地提质改造的农用地等。

3. 合作模式：本项目采取 EPC+F+O(工程总承包+融资+运营)模式进行建设，甲方通过公开招标引入本项目社会资本方，若乙方组建的联合体最终成为本项目社会资本方，甲方将委托乙方在贵港市港北区指定区域内开展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开发合作。

4. 项目进度目标：中标之日起 2 年内完成全部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并验收入库。

6.2 项目实施流程

1. 项目选址

社会资本投资单位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港北区各乡镇土地整治调查成果，结合群众实施意愿、地块实施条件等因素进行选址筛查，初步选址结果由贵港市港北区自然资源局依据现行的国土空间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土地整治规划、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及后备资源调查成果进行核定。

2. 开展前期工作

由社会资本投资单位主导，依法依规选定有资质的技术单位开展潜力调查、土地清查、可研概算编制、立项、规划设计预算编制、预算评审等工作。为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工作，项目公司将组织相关可研编制单位出具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社会资本方中标后须认可项目公司与相关可研编制单位出具的成果，并认可由此产生的费用。上述可研编制费用可由项目公司先行垫付，中标后最终由社会资本承担，并计入固定单价结算，期间产生的税费由可研编制单位承担。

3. 项目施工

项目公司出资开展项目整体实施组织具有相应资质的施工单位负责项目施工，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土地整治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桂国土资发〔2011〕20号)、《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我区土地整治项目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桂国土资发〔2014〕16号)、《土地整治工程第1部分：建设规范 DB45/T1055-2014》、《土地整治工程第2部分：质量检测与评定规程规范 DB45/T1056-2014》、《土地整治工程第3部分：验收技术规程 DB45/T1057-2014》等土地整治技术规范及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及相关属性达到《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关于切实加强补充耕地质量建设的通知》(桂国土资发〔2015〕13号)中灌溉水田适宜种植水生农作物的要求。

4. 项目验收确认项目公司应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耕地提质改造项目立项与验收规范(试行)的通知》(桂

自然资发〔2018〕17号)、《土地整治工程验收技术规程 DB45/T1057-2014》等规定，开展项目验收材料编制工作，申请项目验收，获得项目耕地面积确认批文，并通过信息系报备。

5. 项目移交

社会资本投资单位根据合同规定针对项目类型的管护期满后，由港北区自然资源局将工程设施无偿移交项目所在地镇人民政府，按照“谁使用、谁管护”的原则，办理移交手续，签订移交合同。项目所在地人民政府负责项目区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和设施的监管、维护、使用，并将管护责任落实到相关的村(居)民小组，管护主体应对各项工程设施进行经常性检查维护，确保长期有效稳定利用。

乙方通过公开招标的形式成为本项目社会资本方，甲方同意按协议中约定的项目出资及项目建设工作由联合体承继，具体承继方式由双方或多方另行签署补充协议。

6.3 投资成本价格

1. 旱改水项目：旱改水新增水田面积按最高限价单价为4.5万元/亩进行工程总承包。

6.4 社会资本方责任约定

1. 负责组建项目公司。
2. 配合甲方推进项目公司融资事项(乙方不为项目融资提供任何增信担保措施)。
3.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甲方负责项目工程施工招投标前相关工作的把控及投资评审等前期工作，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负责招投标前的潜力调查、立项选址、可研编制、规划设计及预算编制、土地租赁、青苗补偿，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工程施工及管理、竣工后验收资料编制、竣工验收、竣工结算、财务决算、工程复核、新增耕地等级评定、新增占补指标确认报备入库及后期管护等工作，配合联系指标交易受让方等。本项目所有运营相关的公司由乙方按正规招标形式确定。项目申报立项由甲方负责，乙方负责组织相关立项材料。

6.5 商务条款

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最长不能超过20日)。

服务合作期限：5年(旱改水、开垦等项目建设期1~4年，管护期3年)，从中标后签订项目合同生效之日起算，合作期满如需继续合作，另行签订协议。

进度目标：中标之日起2年内完成全部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并验收入库。

质量标准：达到现行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以及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土地整

治项目验收技术规程》质量要求的合格标准。

6.6 服务保障措施

本着一切为用户服务的思想，处处要为用户着想，工程竣工验收，但是竣工后的服务工作尚未完结。为使用户满意、放心，工程竣工后，我们将继续为用户提供方便，并做好下列工作：

向用户提供所有的工程技术档案，有关说明及各种原始资料。

执行工程竣工后回访保修制度：竣工后随即向用户发放回访保修卡，认真履行合同及有关规定。保修期内每隔半年回访一次，凡属施工原因造成质量问题，我公司将及时全面负责修复，做好修复记录，并经业主签字认可。

保修期内对于种种原因，造成了在使用中所碰到的质量问题而投诉于我公司的意见，我公司认真对待，立即派人了解、调查并分析原因。凡属施工原因造成的问题，我公司负责立即派人修复。凡属其他原因造成质量问题，我公司将向用户解释，并积极参与配合修复。

为了更好的服务于业主，及时解决工程施工遗留的缺陷，满足业主的需求，在公司设有专业维修服务部，公司服务部提供全方位项目维修服务，维修工作全天候 24 小时持续服务。

在保修期内，我公司提供免费的维修服务（施工的本身质量原因），维修部绝对备有足够的维修材料，并保证所有的维修材料质量好于或同于原有材料。

在保修期满后，本公司仍坚持随叫随到保证维修，并且只收业主主要材料费。

每一次维修结束，我公司都由专业人员就造成维修的原因、维修措施、维修的可靠性等向贵方提供书面报告，此报告一式二份，供甲、乙双方留存。

项目竣工后，我公司向贵公司提供书面的质量保证书，对贵方的产品提供完全产品质量保证。

6.7 工程回访与保修

1. 工程交工验收后，我公司将启动“工程回访与保修程序”，定期进行回访并做好记录，及时了解工程竣工后的使用情况和质量情况，掌握第一手材料，以便在以后的工作中加以改进，工程一旦出现质量问题，我公司将 24 小时内到位进行修理、维护直至工程合格，为业主提供满意的后期服务。

2. “工程回访与保修小组”由公司工程部相关人员构成，由公司直接领导，负责在缺陷责任期内提供满意的后期服务。

3. 合同规定缺陷责任期结束，并且销售任务完成时，公司负责与业主签订工程移交手续，保证向业主交出优质的产品。

6.8 电话回访：

我公司会根据各分部分项工程的不同特点按以下情况进行电话回访，并在互访服务后做好服务记录和登记工作。

6.9 上门回访

在工程竣工交付使用后 6 个月，我公司将派专业维护人员进行上门回访。

了解业主使用情况急需解决的问题。

对工程设置的监测点进行检查，及时检查监测点异常等情况。

对于发现的问题及时制定处理方案，最大限度减少业主的损失。

在回访服务后做好服务记录和登记工作，如需要进行再次回访服务的，与业主预约好下次回访时间和内容。

6.10 上门维修

如接到业主的保修要求，公司将在 1 天内派专业维修人员上门服务。

维修服务不中断进行，直到完全修复。

实行先检查维修服务，后论责任的原则。

在回访服务后做好服务记录和登记工作。

6.10 保修记录：

对于回访及保修，我公司要建立相应的档案，并保持维修记录。

6.11 用户服务目的

全方位、全过程为用户提供“至诚至信的完美服务、百分之百的用户满意的服务”是我公司的企业宗旨，是工程项目施工管理中始终遵循的原则。目的在于完善产品的质量和售后服务，创造优质、全方位的服务。以一流的管理、一流的技术、一流的施工、一流的服务去实现我们对业主的承诺，创建用户完全满意的工程。

释义：用户：指产品的用户，即业主（或使用者）；

全方位：指用户对产品的要求和意识（包括潜在意识）；

全过程：指工程的四个阶段（工程开工前期、工程施工中期、工程保修期、保修期结束）。

用户服务目标

“至诚至信的完美服务、百分之百的用户满意的服务”，



用户服务工作的原则及标准

站在客户的立场上考虑问题、解决问题，把客户的需求和满意放到一切考虑因素之首，同时必须做到兼顾企业利益，使客户利益与企业利益相得益彰。必须做到：服务热情周到，信息交流畅通，反应快速准确，质量保证完善。

用户服务的组织机构和管理体系

用户服务的组织机构

本工程施工阶段，公司将委派优秀的管理人员组成工程项目管理班子，按照项目管理手册和程序文件的要求进行项目施工管理。严格按照公司的质量保证体系来运作，以全面质量管理为中心环节，出色地完成施工阶段的服务目标。工程竣工后，由公司直接负责对工程竣工后保修期内，售后服务的组织工作和保修结束后为业主提供维修保养计划。

用户服务管理体系

①前期策划服务

工程开工前期，我公司可协助业主进行工程前有关组织工作的具体运作，帮助业主协调周边环境等工作。

②过程精品服务

在施工过程中，要考虑用户的需求和利益，尽可能满足用户潜在的要求，以“精品工程”回报业主。同时，我公司可利用技术优势，为工程提供细部结点的深化设计和提出合理化的建议供设计单位参考。

服务管理的内容

①根据用户的要求完善我们的施工方案，和设备物资选型等工作。

②对施工中用户提出的问题及时办理。

③对用户在施工管理过程中提出的意见，项目经理部及时分析、汇总。作为质量改进和改善管理工作的依据。



④公司于项目部、项目部与班组之间建立良好的沟通体系，使人员、材料、机械等均达到最佳工作状态。使各工序之间形成良好的衔接。

定期服务

①在工程保修期内对用户进行回访，了解用户对使用功能不完善方面的意见和处理急需解决的质量问题。

②保修期内每月至少一次电话回访，每月至少一次到现场调查。

③保修期结束前一个月进行交接回访，了解用户对建筑产品的全面评价及后期出现的质量问题，并及时改正，以便互相交流意见。

④保修期阶段根据工程情况制订保修计划，该阶段的模式为“一、二、三、四”模式。

一个结果——用户完全满意；

二个理念——带走用户的烦恼：保质保量文明施工；

三个降低——降低用户投诉率，降低服务遗漏率，降低服务质量不满意度；

四个不漏——一个不漏地记录问题；一个不漏的处理问题；一个不漏地复查结果；

一个不漏地反馈问题。

6.12 后期延伸服务

保修期过后，根据业主的要求，我公司可为业主提供其他特殊服务。比如：局部免费维修。

6.12.1 维修保护内容

工程完工时，首先成立由项目总工为组长，技术干部及有关人员组成的工程回访与保修小组，负责缺陷责任期内对工程的维护工作。

缺陷责任期内，工程回访与保修小组要定期对所建工程进行全面、仔细的组织检查，遇地震、暴风等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后要随时组织检查，对出现的工程缺陷要登记清楚，分析原因，及时向业主上报缺陷数量、缺陷范围、缺陷责任及原因，并立即组织维修。

缺陷责任期限内工程的维护，要在不影响正常使用的情况下进行，必要时采取可行的防护措施，确实需要中断交通时，必须在业主同意后方可进行。

各项缺陷的修复必须符合规范要求并取得业主的认可。

缺陷责任的维护分两种情况，若因本公司施工质量问题造成的，本公司自己拿出修复方案并报业主批复后立即实施，若属非本公司责任造成的缺陷，本公司将及时上报业主，并按照业主批复的方案组织维修。



2. 项目工程部将负责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送总体工期网络计划,并积极协助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各专业分包队伍及供货商的进退场和中间交接事宜,配合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业主合理解决其垂直运输设备,施工用水、电、材料堆放、场地划分等。
3. 每月的施工进度计划、劳动力计划和材料进场计划,经监理审核后报业主部门进行最后定板。
4. 每周召开工程例会,由监理主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项目经理部参加。通过工程例会完善施工与监理、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之间的关系,协调施工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确保工程顺利进行。
5. 召开工程例会时项目负责人将向业主主管部门提交每周工作汇报及下周工作计划,在报告中将详细说明工程的进展情况,在计划中详细进度、材料、劳力、设备、资金等的细部计划。
6. 认真做好施工日记,记录工地上每个工种雇佣工人及使用机械的数目、运到工地物料数量,以及每天的天气情况,并将其放在工地办公室,以便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随时查阅。
7. 充分重视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指示,现场管理人员随时以书面形式记录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指示,并予以贯彻。

6.13. 工程质量、安全措施

自觉接受使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监理单位以及相关的管理部门对建设工程施工质量、安全等的监督检查,及时改正检查中提出的问题。在质量(包括保修)、安全方面做出以下承诺:

- 6.13.1 依法取得相应等级的资质证书,并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承揽工程。不转包或者违法分包工程。
- 6.13.2 建立质量责任制,对建筑工程的施工质量负责。
- 6.13.3 按照工程设计图纸和施工技术标准施工,不擅自修改工程设计,不偷工减料。在施工过程中发现设计文件和图纸有差错的,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



6.13.4 建立、健全施工质量的检验制度，严格工序管理，作好隐蔽工程的质量检

查和记录。

6.13.5 建立、健全教育培训制度，加强对职工的教育培训；未经教育培训或者考
核不合格的人员，不上岗作业。

6.13.6 依法履行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义务。我公司承诺本工程质量保证期在国家有
关规定基础上延长一年。

保修期内，自接到业主通知，我公司马上响应业主要求，1小时内即反馈信息，24
小时内派工程技术人员上门进行维修，解决问题；保修期后，提供终身免费技术支持服
务。

为了进一步保证公司与业主的有效沟通，尽可能满足业主的要求，我公司从前年开始，
已开通顾客服务热线，工程竣工后，有关工程质量维修等问题，业主可直接与公司
联系。

6.13.7 主要负责人依法对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
任制度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保证本单位安全
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对所承担的建筑工程进行定期和专项安全检查，并做好安全
检查记录。

6.13.8 项目负责人由取得相应执业资格的人员担任，对建筑工程项目的安全施工
负责，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确保安全生产费用的有
效使用，并根据工程的特点组织制定安全施工措施，消除安全事故隐患，及时、如实报
告生产安全事故。

6.13.9 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
人员负责对安全生产进行现场监督检查。发现安全事故隐患，及时向项目负责人和安全
生产管理机构报告；对违章指挥、违章操作的，立即制止。

6.13.10 根据不同施工阶段和周围环境及季节、气候的变化，在施工现场采取相应
的安全施工措施。施工现场暂时停止施工的，做好现场防护。将施工现场的办公、生
活区与作业区分开设置，并保持安全距离；办公、生活区的选址符合安全性要求。职工
的膳食、饮水、休息场所等符合卫生标准。不在尚未竣工的建筑物内设置员工集体宿舍。

6.13.11 在施工现场建立消防安全责任制度，确定消防安全责任人，制定用火、用
电、使用易燃易爆材料等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设置消防通道、消防水源，
配备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并在施工现场入口处设置明显标志。

6.13.12 作业人员遵守安全施工的强制性标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正确使用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等。

6.13.13 采购、租赁具有生产（制造）许可证、产品合格证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并在进入施工现场前进行查验。

竞标人盖公章：广西融利泉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陈业振 潘连伟

日期：2022年11月10日